# 农产品安全立法将网上听证

## 2月28日至3月8日报名,将确定8至10名陈述人

**本报济南2月28日讯(记者 李文鹏)** 28日,记者从省人大常委会了解到,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将于3月14日就《山东省农产品质量安全条例(草案)》进行网上立法听证。此次网上听证,拟通过报名或邀请的方式,确定8至10名陈述人,报名时间自2月28日至3月8日。

此次就《山东省农产品质量安全条例(草案)》进行网上立法听证,主要就三项内容进行听证。凡年满18周岁、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在本省连续居住满一年的公民(依法被限制人身自由或被剥夺政治权利的除外)和本省行政区域内的机关、单位,均可向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报名参加陈述。

此次网上立法听证的三项主要内容有:(一)条例草案第三章投入品管理中设定的农药经营许可制度是否可行?还有什么内容需要作出规定?(二)条例草案第六章经营管理中对农产品销售过程中市场开办单位和农产品经营者的规定是否可行?还有什么内容需要作出规定?(三)条例草案第七章监督管理对政府及其有关部门的职责还需作出哪些规定?如何充分发挥乡镇政府和村委会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中的作用?

拟参加陈述的公民、机关、单位,在报名时将提供对上述听证内容的书面意见,表明所持观点。另外,报名者还应提供本人或本机关、本单位代表的姓名、性别、专业或职业背景、居住地址、有效证件和联系方式。

报名者可在2月28日至3月8日,通过拨打电话(传真)(0531-86082402)或发送邮件(sdrdfgw@126.com)与省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联系,进行报名。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有关此次网上立法听证的公告,也已在山东人大立法网(www.sdrdlf.gov.cn)上公布。

根据代表各种不同意见的陈述人人数大体相当的原则和报名的先后顺序、报名人的地区分布、行业特点、专业知识等,由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来确定参加网上听证的陈述人,并将发出书面或口头通知。此次立法听证将全程采用网络交流方式进行,相关材料均通过网络发送。

### ◓相关链接

### 立法网上听证

出于降低立法成本和提高听证效率的考虑,我省去年6月份首次举行的网上立法听证会,就《山东省旅游条例(修订草案)》进行网上立法听证。

在首次网上立法听证中,陈述人的数条建议均被吸收进了修订后的《山东省旅游条例》中。 (记者 李文鹏)

# 1万提高到50万

## 新《水土保持法》今起实施

## 大幅提高水土保持设施不合格的处罚力度

**本报济南2月28日讯(记者 李文鹏)**记者从28日上午召开的省政府新闻发布会上获悉,根据将于3月1日开始实施的新《水土保持法》,水土保持设施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将生产建设项目投产使用的,最高可处50万元的罚款。

省水利厅副厅长尚梦平介绍,新修改的《水土保持法》在工程生态项目建设中要严格遵循"三个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规划、同时设计、同时验收。生态建设项目的竣工验收,应当验收水土保持设施的建设,水土保持设施未经过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生态建设项目,不得投产使用,这是一个硬性规定。

尚梦平说,《水土保持法》中的"三同时"制度非常重要,不仅对大的项目提出了要求,还对农田水利建设等中小项目建设起着规范作用,因而对于提升我省各个地区的农田水利设施的建设质量意义重大,对于提升我省抗旱水平和抗旱能力有着重要作用。他还介绍,修改后的《水土保持法》从法律上完善了水土保持法律责任种类,提高了处罚力度,增强了可操作性,提升了法律的威慑力。依据修改之前的《水土保持法》,水土保持设施不合格最高可罚1万元,修改后的《水土保持法》规定,水土保持设施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将生产建设项目投产使用的,由县级以上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责令停止生产或者使用,直至验收合格,并处5万元以上50万元以下的罚款。

"地沟油"小作坊内,炼油的大锅正冒着热气。记者 郝文杰 通讯员 陈卫军 摄

# 泔水"地沟油"一斤两块三

## ○东营取缔4家"黑作坊"

## ○"地沟油"大多销往济南、潍坊

**本报东营2月28日讯 (记者 郝文杰 通讯员 薛树华 陈卫军)** 近日,河口4家炼制"地沟油"小作坊在公安、工商等部门联合检查时被查处。目前,这4家小作坊已被取缔,警方正在追查"地沟油"的销售去向。

近日,东营市河口公安分局经侦大队联合工商局等部门,围绕可能存在制售假冒产品的重点地区、重点领域进行了拉网式摸排。通过摸排发现,在河口城区外围以及仙河镇、孤岛镇周边存在多家炼制"地沟油"的小作坊,并成功取缔了郭某等4家炼制"地沟油"的小作坊。

经查,郭某等人将饭店的剩余饭菜进行加温提炼制造"地沟油",后将"地沟油"出售给他人进行谋利。据郭某等人交代,收购"地沟油"的人员自称是利津人,平时驾驶一辆蓝色农用三轮车,不定期地到河口、仙河、孤岛等地收购"地沟油"。此人称,提炼后的"地沟油"能卖到每斤2.3元,买家多来自济南和潍坊等地。目前警方正在对此进行调查。

# 斩断跨省贩毒通道

## 枣庄破获一起贩毒大案,抓获贩毒嫌疑人8人

**本报枣庄2月28日讯(赵慧 晓晶 张锋 雪岩)** 近期,枣庄市薛城区公安分局刑侦大队缉毒中队经过三个多月的跟踪调查和缜密侦查,斩断了一条由徐州通往枣庄薛城区等多个乡镇的贩毒通道,抓获贩毒嫌疑人8人、吸毒人员15人,这是薛城区今年破获的涉案人数最多、涉案地点跨省、交易量最大的贩毒案。

2010年11月,薛城区公安分局民警在对一起盗窃案审查过程中,发现犯罪嫌疑人刘某骨瘦如柴、神情异样。民警对其做了尿液检验,结果呈阳性,原来刘某系吸毒人员,在对刘某的审讯中得知:薛城22岁的李某多次向刘某出售毒品,刘某只是一个吸食者。

在随后的调查中,民警发现李某与同村的李某某、杨某一道,频繁联系一名外号"老种"的男子购买毒品。通过调查,"老种"是夜班出租车司机,实际是毒品运输者,替居住在薛城的从某(女性,30岁)到徐州的上线那儿取货。他借着上夜班的便利条件,晚上10点左右拿货,平均三四天去拿一次货。由于从某是下线,她先订货后让"老种"取货,少则一次两三克,多则一次五六克,"老种"每次获得200—300元的"辛苦费"。

李某也是通过"老种"来购买毒品,除去自己吸食的,剩余部分再通过李某某和杨某向外出售。

2010年12月,在永福派出所和常庄派出所协助下,民警将正在交易的李某、"老种"和从某抓获。通过犯罪嫌疑人的配合,公安干警将从某的上线金某在徐州抓获。经查,自2009年以来,李某和从某购买的毒品都来自金某。今年春节前,最后一名涉案人员杨某也被民警抓获。

沪股(600991-601999)

2月28日深圳成指
开盘12658.19 最高12907.68
最低12562.95 收盘12902.43
上涨268.56点 成交1156.68亿

沪股(000001-000570)

个股简评 仅供参考
据此操作 风险自负